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专业（群）

教学资源库建设与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1115

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编制

特别提示

1 供应商初次登记注册

1. 1 注册用户名及密码

供应商首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1. 2 登记基本信息

点击中心网站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按钮，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录入基本信息并扫描上传相关证件。

1. 3 数字证书(CA)办理: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2 响应文件制作

2. 1 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 2 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http://hnsggzyjy.henan.gov.cn/>）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磋商文件（.hnzf 格式）。

2. 3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hnz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 4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 5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签章（包括企业签章和个人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内容：响应文件商务部分格式、响应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签章（包括企业签章、个人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签章（企业签章）。

2. 6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 7 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 8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

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 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项目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8
第三章 评审标准	21
第四章 合同文本	25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7
第七章 附件	6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建设与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hnsggzy.jy.henan.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11月11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1115
2. 项目名称：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建设与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210000.00 元，最高限价：121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51893-1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专业 (群) 教学资源库建设与服务项目	1210000.00	121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本项目主要面向学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和升级一批教学资源，包括相关专业（群）课程体系建设、资源建设等。（详细参数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 5.2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交付使用；
- 5.3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标准。
- 5.4 质保期：5 年
6.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质保期满。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

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2.“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3.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10月29日至2025年11月0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ggzyjy.henan.gov.cn/>)

3. 方式：市场主体需要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凭CA密钥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并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磋商文件，获取磋商文件后，供应商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年11月1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11月1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2，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磋商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招标采购网》《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网》上发布。磋商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大厅的网址 (<http://hnsggzyjy.henan.gov.cn/>)

gov.cn/），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确定的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

7.2 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绿色发展，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7.3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标准收取，成交供应商以转账的形式一次性足额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八、凡对本次磋商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通惠路 298 号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0371-6086791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如意西路 93 号 10 层

联系人：刘成刚

联系方式：0371-605690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莉莉

联系方式：0371-6056909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与前后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建设与服务项目
2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1115
3	采购人名称：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通惠路 298 号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0371-60867917
4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如意西路 93 号 10 层 联系人：刘老师、朱老师 联系电话：0371-60569088、60569090
5	★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8.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1.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

	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2.“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3.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p>★资格证明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营业执照（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和社保证明）。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参考响应文件格式）。 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7. 信用查询截图。
7	<p>磋商报价：在规定合同期间发生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有关费用。</p> <p>相关费用（由成交人承担的费用）包括：运保费、伴随服务费和采购代理服务费等。</p> <p>无论磋商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项目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p>
8	<p>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中文件规定标准收取。代理服务收费以成交金额为计费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p>(2) 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与签订合同的币种相同或采购代理机构同意的币种。</p> <p>(3)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转账或现金</p> <p>(4)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交至下面账号：</p> <p>开户名称：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银行郑州汇城支行</p> <p>账户：254601819870</p> <p>电汇备注：“<u>豫财磋商采购-2025-1115</u> 采购代理服务费”。</p>
9	<p>其他证明文件：</p> <p>★1. 磋商代表身份证明（法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p>

	<p>★2. 供应商应提交磋商承诺函。</p> <p>3. 售后服务方案。</p> <p>4. 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响应文件格式。</p> <p>5. 采购项目有其它要求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其符合其它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p>
10	<p>★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交付使用</p> <p>★服务地点: 采购方指定地点。</p> <p>★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标准。</p> <p>★质保期: 5 年。</p>
11	★磋商有效期: 从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日
12	响应文件递交：供应商需要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
13	<p>开标时间：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开标时间。</p> <p>开标地点：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开标地点。</p>
14	服务要求：供应商需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方案。
15	<p>★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以转账形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p> <p>合同约定的录制类资源完成 70%以上，甲方以转账形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p> <p>正式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以转账形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p>
16	<p>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5%</p> <p>交纳方式：转帐或银行保函</p> <p>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转帐至采购人帐户或将银行保函原件交校方财务处换取收据。项目全部建设完成并经正式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后，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p>
17	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均为： <u>其他未列明行业</u>
18	<p>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文件的规定，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见</p>

	<p>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4. 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p> <p>5.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p> <p>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18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供应商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投标报价低的，投标报价也相同的优先采购技术标得分高的，技术标得分还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当比例也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优先顺序）。</p> <p>6. 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产品。</p> <p>7.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凡有进入国家强制认证（CCC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通过CCC认证，否则按无效标处理。</p> <p>8. 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p>
--	--

	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文件要求，各潜在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安全操作系统产品、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产品、安全审计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产品、反垃圾邮件产品、防火墙产品、入侵检测系统产品、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产品、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智能卡cos产品时，则所投涉及到上述货物的产品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19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资格性条款和符合性条款前已加“★”号，加“★”条款属于必须满足项，否则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一. 供应商须知

1. 适用范围

1.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以下简称磋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3 成交供应商：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磋商费用

3.1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本次采购的服务要求、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第三章 评审标准
- 第四章 合同文本
-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七章 附件

4. 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磋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4. 3照抄或复印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及商务要求的、手写的响应文件将导致废标。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5.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所提交的材料应包含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质疑内容和质疑依据并加盖单位公章）及电子邮件，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否则，将视为对本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

5. 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5. 3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第一时间进行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6. 1在磋商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6. 2采购人一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人有关的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竞（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澄清和修改文件。同时，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6. 3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三. 响应文件的编写

7. 磋商语言

7. 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9.1 供应商应该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9.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顺序编制响应文件资料目录。

10. 证明供应商资格及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0.1 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0.2 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 磋商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

11.1 采购人需求的有关技术服务等。

11.2 有关费用处理：

竞争性磋商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在规定合同期间发生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有关费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执行合同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供应商报价中应包含采购代理服务费。

12. 响应文件货币

12.1 响应文件中的报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3. 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3.1 磋商总报价：包括买方服务需求所涉及的所有费用。

13.2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证明文件。

13.3 供应商有能力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保养、修理、供应备件和培训等其它技术服务的义务的证明文件。

13.4 供应商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业绩要求的证明文件。

14. 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响应方案

14.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标记，并说明原因。

14.2 详细阐述响应方案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重点和难点问题的认识和解决方案；新技术新工艺的运用；人员投入和设备保障；其他优惠服务承诺。

14.3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5. 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 15.1 供应商的服务承诺要按不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 15.2 提供供应商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16. 参加竞争性磋商函

- 16.1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磋商函。

17. 磋商承诺

- 17.1 供应商应提交的磋商承诺函。

18. 磋商有效期

- 18.1 响应文件应自规定的开标之日起 60 天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 18.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19.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 19.1 响应文件的磋商函由供应商正式授权的代表按规定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则必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 19.2 电报、电传和传真响应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磋商截止期

- 20.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载明的方式递交。

- 20.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6 条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磋商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1. 迟交的响应文件

- 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第 21 条规定的磋商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2.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 22.2 在磋商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22.3 从磋商截止期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

商，否则该供应商将被视为非诚信单位并列入黑名单。

五. 磋商与评审

23. 磋商仪式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开标时所有供应商应在开标时间参加远程开标、解密、答疑、二次报价。开标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远程解密；解密时间截止，若有供应商因交易中心系统技术原因未解密成功，可延长一次解密时间；若延长解密时间截止，供应商还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放弃磋商。

23.2 磋商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4. 评审程序

24.1 磋商仪式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进行初步审查（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初步审查未通过的响应无效。

24.2 磋商小组将按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或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14条规定自行选定。

24.3 磋商小组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24.4 磋商小组工作原则：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不规范、不一致、不准确的地方应要求采购人或代理公司做出书面解释或澄清，不得擅自修改、释义、延伸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法和评审标准；竞争性磋商文件未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5. 响应文件的初审

2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和响应文件一致性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 响应文件的澄清

26.1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6.2 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响应文件，或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响应文件有保留，可能产生影响对其他供应商不公平公正；或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或其他严重偏离，限制采购人权利无法接受的响应文件将可能被拒绝。

26.3 被拒绝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进入磋商程序。

27. 磋商程序

27.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的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人认定不得改动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 (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必须经采购人签字同意。
- (3)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由采购人确定最终解决方案和服务标准作为评审依据。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方案选型、服务标准要求。不得对不同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信息，实行歧视性差别性待遇。

28. 最后报价

28.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报价由磋商小组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发起，不另行通知，如供应商在系统规定时间未提交最后报价而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自行承担。

28.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8.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28.4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

29. 综合评分

29.1 采购人取得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29.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9.3 磋商小组根据评分细则综合评审后，按综合总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排出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名次，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综合总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总得分且最后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优劣顺序排列。出具评审报告。

30. 响应无效和终止磋商活动条款

30.1 下列条款必须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否则响应无效

- (1) 签署、盖章：响应文件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按要求提交磋商承诺函。
- (3) 磋商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
- (4) 供应商的报价没有超过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
- (5) 响应文件中对同一包提供唯一报价。
- (6) 响应文件没有附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7) 磋商报价合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 (8) 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9) 响应文件没有出现雷同情形（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即视为雷同情形）。

30.2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条款

- (1)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31. 确定成交、询问及质疑

31.1 确定成交供应商

- (1)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2)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公告成交结果。

31.2 询问及质疑

询问及质疑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由法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采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质疑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和复印件、质疑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质疑材料。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人捏造事实或是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被质疑人应当驳回质疑，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核实后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未按要求提出质疑的不予受理。

六. 授予合同

32. 合同签订合同

- 32.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的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合同。
- 32.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的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32.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重新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32.4 竞争性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32.5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以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3. 货物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 33.1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 33.2 项目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进行适当的添购时，由于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货物配套的要求，经相关部门批准，可以继续从成交人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进行添购但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5%，且所牵涉的货物的价格水平不得超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水平且低于当时的社会平均价。货物的添购，应在本次政府采购合同的基础上，另行签订货物的添购合同。

第三章 评审标准

一、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资格性审查未通过的磋商无效，不得进入评审环节；资格性审查通过的响应文件将由磋商小组进行磋商。

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在本次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符合性评审中，响应文件应符合下列条款，否则按响应无效处理：

- (1) 签署、盖章：响应文件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按要求提交磋商承诺函。
- (3) 磋商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
- (4) 供应商的报价没有超过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
- (5) 响应文件中对同一包提供唯一报价。
- (6) 响应文件没有附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7) 磋商报价合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 (8) 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9) 响应文件没有出现雷同情形（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即视为雷同情形）。

三、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的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然后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四、最后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没有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该供应商放弃磋商。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超过上一轮报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五、详细评审

采用综合评分法，充分考虑供应商技术服务和商务服务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供应商的实力等综合因素的方法进行评标。

供应商应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否则，一经查出将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响应文件中应附所提供的证件的扫描件（扫描件与原件一致）。响应文件中未按要求提交相应扫描件的，磋商小组将对此项不予评审打分。

磋商小组根据评分细则综合评审后，按综合总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排出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名次，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综合总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总得分且最后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优劣顺序排列。

供应商综合总得分 = 经济标得分 + 技术标得分 + 综合标得分

供应商综合总得分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最后报价为准。

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采用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供应商的说明或者澄清应当采用相应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确认，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委最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出具评审报告。

六、评分细则

分值构成			报价部分：20 分 技术部分：45 分 综合部分：35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	磋商报价（20 分）	<p>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最终投标报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20 分。</p> <p>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最终投标报价）×20</p> <p>注：投标人报价最高得分为 20 分，报价得分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p> <p>注意：</p> <p>(1) （其中，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最终投标价格均给予 10%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p> <p>(2) 磋商小组认定某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含近三年以来类似项目低于或等于本次报价的业绩合同），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	技术部分	技术性能指标（28 分）	<p>1. 所制作的课程资源，具有良好的扩展性和应用性，符合建设功能要求，所投产品各项技术指标要求均满足要求的，得 28 分。</p> <p>2. 技术性能指标要求中带▲条款，全部满足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为符合要求，每有一项不满足减 1 分；未带▲条款若有不满足技术要求或出现负偏差的，每有一项扣 0.3 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p>
		投标演示（12 分）	<p>供应商根据以往智慧课程和精品在线课程制作案例提供相关课程进行演示，评标专家根据演示效果，课程资源匹配度，确定各供应商各演示项目所属档次，评委在相应档次内打分。</p> <p>1. 智慧课程部分演示：供应商提供以往制作的智慧课程，按照课程结构化、智慧化、可视化、完整性进行评分。</p> <p>2. 课程视频部分演示：供应商提供以往制作的课程视频。按照课程制作类型、清晰度、画面质量、拍摄技巧、画面美观度、画面流畅性、内容设计、音质效果进行评分。</p> <p>3. 课程动画部分演示：供应商提供以往制作的相关动画视频。根据动画的内容整体色彩和色调、画面简洁清晰，界面、动画连续，节奏合适，解说及配音标准，无噪音，快慢适度进行评分。</p> <p>分值设置如下：</p> <p>1. 每个演示项目分值为 4 分，共 12 分。</p> <p>2. 每个演示项目按演示要素齐全完整情况，演示效果按如下档次评分。(1) 演示项目内容、演示要素齐全完整，演示效果好，4 分；(2) 演示项目内容、演示要素较完整，演示效果较好，2 分；(3) 演示项目内容、演示要素不全，演示效果一般，1 分；(4) 未提供演示不得分。</p> <p>注：供应商将演示视频以大附件形式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上传格式须适用 windows 系统自带播放器，供应商自行承担因播放器无法正常播放的后果。</p>
		技术实施方案与综合评价（5 分）	<p>供应商需根据服务需求提供技术实施方案。包括提供供应商详细的课程建设方案和项目人员安排、项目进度计划，技术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可操作性等，评标专家进行横向对比，分档打分：</p> <p>(1) 内容完整、方案计划合理、操作性强得 5 分；</p>

		(2) 实施方案内容较完整、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 内容不完整、方案计划缺失、无可操作性得 1 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3 综合部分	售后服务 (8 分)	1. 为确保项目实施的专业性与稳定性，应充分保证售后服务质量，保证驻校服务团队能及时进行本地服务和技术对接（4 分）。 (1) 供应商项目服务分支机构健全且技术对接方案完整、详细，得 4 分； (2) 供应商有项目服务机构，技术对接方案基本满足需求，得 2 分； (3) 供应商有项目服务机构，得 1 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2. 课程资源出版方案、售后服务范围内容、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维护单位名称、维修人员情况、应急处理方案等。 (1) 售后服务内容完整、详细，得 4 分； (2) 售后服务内容比较完整，得 2 分； (3) 售后服务基本完整，得 1 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综合实力 (12 分)	1.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团队成员，需提供有效且在有效期内的高级视频编辑师职业资格证书、动画设计师职业资格证书或项目管理相关职业资格证书。每提供 1 份符合要求的材料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6 分；未提供或提供材料无效的，本项不得分。（需提供相关证书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并提供对应人员劳动合同和近 6 个月社保证明） 2.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服务团队中，需包含具备教育技术专业背景或具备相近职业资格的工作人员，并提供本科及以上有效学历证书。每提供 1 名符合要求人员的证明材料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6 分；未提供或提供材料无效的，本项不得分。（提供人员学历证明资料、职业资格证书并加盖公章，并提供对应人员劳动合同和近 6 个月社保证明）
	供应商业绩 (10 分)	供应商需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建设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高 10 分。（提供中标（成交/入围）通知书或公示截图、合同、验收证明材料（或使用报告/支付凭证）；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者不得分）
	培训方案 (5分)	有完整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的内容范围、培训方式、培训人员数量、培训时间等。 (1) 培训计划完整详细，满足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专业课程资源开发需求，得 5 分； (2) 培训计划内容较完整，较好满足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专业课程资源开发需求，得 3 分； (3) 培训计划内容不完整，基本满足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专业课程资源开发需求，得 1 分； (4) 培训计划整体缺项，得 0 分。

第四章 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由甲乙双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甲方为获得 2025 年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建设与服务项目资源开发和技术服务实施的政府采购活动中，甲方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币种，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合同价）（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投标。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甲方就“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建设与服务项目”进行了招标，按照相关程序选定乙方为本项目的成交单位，中标金额总价：人民币（大写）xxx(¥:xxx 元)，以下简称“合同价”。总价中包括资源开发和技术服务所需全部费用及税金等，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序号	建设内容	建设规格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备注
合计（元）							

二、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乙方提供的建设和服务内容必须符合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的要求。其中，磋商文件与响应文件内容有不一致或矛盾的内容以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优先。

所有资源建设和服务需满足以下技术要求

序号	建设内容	具体技术服务要求

三、质保期、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1. 质保期 5 年，质保期自双方在项目验收报告签字之日起计算。

2. 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 电话咨询：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甲方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 现场响应：2 小时内响应（包括电话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电话响应无法解决）。修复时间：24 小时内解决；如在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则采取应急措施，以确保项目成果正常运行。

(3) 质保期内要针对专业（群）建设、教学改革、资源推广应用、省级及以上精品在线课程申报等，提供至少 1 位专家的一对一指导服务。

(4) 售后服务团队：xxx 公司；联系人：xx；联系电话：xx

售后服务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通惠路 298 号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四、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日内交付所有资源建设、完成相应技术服务，并通过验收。

1. 乙方相关资源建设完成后，提供相关建设内容各种形式的技术培训，并协助部署至甲方指定平台。

2. 甲方应于服务成果提交后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五、验收方式

1. 初步验收：甲方使用单位按合同所列质量标准、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以及数量等在现场验收，并填写初步验收单。验收时，甲方有权采用各种合理的方法。

乙方应向甲方移交完整的项目资料，尔后由供需双方共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如产生异议，由第三方重新进行验收。如果乙方提供的资源和服务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正式验收：使用单位初验合格后，有学校或第三方验收机构进行正式验收，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正式验收通过后，才能支付剩余合同款项。

六、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总价款为：（大写：_____圆）（小写：_____元）。

2. 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5%，即人民币 _____ 元（大写：_____圆）；

交纳方式：转帐或银行保函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转帐至采购人帐户或将银行保函原件交校方财务处换取收据。项目全部建设完成并经正式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后，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3.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提供发票等资料，甲方以转账形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即人民币（大写）_____圆整（¥_____元）；

(2) 合同约定的录制类资源完成 70%以上，乙方提供清单等相关材料，甲方以转账形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即人民币（大写）_____圆整（¥_____元）；

(3) 正式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内，乙方提供发票等资料，甲方以转账形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即人民币（大写）_____圆整（¥_____元）。

七、知识产权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文件不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版权或其他直接产权，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其所提供的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的起诉。若侵犯了第三者的上述权利，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对在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甲方的任何资料、图表、记录、文件、数据（无论是书面的还是电子的），负有为甲方保密的责任。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提供或透露。乙方人员违反上述保密规定，乙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违约责任。

八、纠纷处理

1. 因项目交付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有关部门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应当接受。

2. 如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资源建设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应及时负责调整并承担因调整而支付的实际费用，若调整后的项目内容仍不符合规定，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此项目合同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因调整修改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2.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每延迟一天付款应向乙方支付货款总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3. 乙方延期交货，每延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4. 乙方未能交付建设项目，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十、其它

1. 乙方提供的产品的技术规格符合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如有偏差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三文件技术指标中最高要求的正偏差为准。
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 合同执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双方协商，并报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可另行签署书面修改协议或补充协议，书面修改协议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增加条款或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但增加或补充协议条款不得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5.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代表：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需求清单

序号	课程名称	建设内容				
		智慧课程升级试点/门	微课/个	二维动画/秒	三维动画/秒	典型工作项目(任务)开发/个
1	动车组运用	1	32	300	30	
2	动车组制动系统维护与检修	1	12	200	10	
3	铁道概论	1	6		30	
4	城轨列车网络控制		8	160		
5	机车牵引与控制		10	100	100	
6	行车安全与设备		10	200		
7	钢轨打磨设备及运用		3	120		
8	铁路调车工作		6	80	30	
9	接触网运行与维护		8	100		
10	高电压技术		6	100		
11	电气控制与 PLC 应用		6			
12	高速铁路基础设施导论		28	100		
13	高铁电力技术		28	100		
14	继电保护运行与调试		4			
15	现代 PCB 设计与工艺管理	1	5	200		1
16	信号工程制图	1	30	120		
17	铁路轨道工程施工	1	5	200		
18	建筑工程制图		3			
19	隧道工程施工	1	6	200		1

序号	课程名称	建设内容				
		智慧课程升级试点/门	微课/个	二维动画/秒	三维动画/秒	典型工作项目(任务)开发/个
20	工程地质与土质力学		8	100		
21	装配式钢结构技术	1	5			

二、技术服务要求

序号	项目	技术要求
1	智慧课程升级试点	<p>一、职业教育智慧课程建设升级服务</p> <p>1. 体系建设: 支持构建职业教育多维课程体系, 可配置基础信息与校企详情, 灵活搭建课程核心模块, 实现职业岗位、能力、任务、知识/技能与资源的关联整合。</p> <p>2. 课程总览: 支持课程概述与设计可视化呈现, 涵盖课程核心数据、教材及背景、校企团队与实训实践、目标、内容设计、教学计划等概况信息。</p> <p>▲3. 岗赛证图谱: 支持构建岗位图谱、赛事图谱及证书图谱, 其中岗位图谱基于 AI 梳理课程支撑的岗位详情并生成岗位画像, 赛事图谱同步赛事信息并梳理课程与大赛关联的知识体系, 证书图谱梳理不同证书的知识/技能要求及完善获取要求。(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已完成建设的该类资源截图证明)</p> <p>4. 能力目标: 支持设置课程能力目标, 课程能力目标包含课程目标描述、课程目标拆解、课程目标详情。其中课程目标拆解可设置主/子能力、关联知识点、覆盖问题等。</p> <p>▲5. 知识/技能图谱: 支持知识/技能图谱的编辑和展示。可通过 XMind 导入现有知识架构并对知识节点进行资源编辑与标签设置, AI 算法可自动推荐相关教学视频、电子教材等资源辅助知识点编辑; 图谱展示形态多样, 并可查看知识点前后关系、教学资源等。(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已完成建设的该类资源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p> <p>6. 题库建设: 支持题库建设、题目解析、文本编辑(含图片、格式调整、公式插入、附件上传), 可关联课程与知识点, 涵盖单选、多选等题型。</p> <p>二、AI 应用服务</p> <p>1. 课程智能体: 支持建设简单的课程 AI 智能体, 协助教学者使用 AI 功能并全面统计课程教与学角度的 AI 交互数据, 同时提供智能体编辑、引导学习功能。</p> <p>▲2. 智慧课程知识库: 支持搭建课程知识库, AI 知识库内的资源经解析后, 可被课程智能体利用, 协助 AI 智能体生成基于知识库的回答, 回答包括文字回复、知识点、参考教材、相关学习资源、推荐学习路径等, 并在显著位置明确显示答案来源。(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已完成建设的该类资源截图证明)</p> <p>▲3. AI 指令: 支持内置通用及教师设置个性化 AI 指令模板, 辅助师生</p>

		<p>快速生成规范指令，降低 AI 使用门槛，提升教师备课与学生学习效率。（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已完成建设的该类资源截图证明）</p> <p>4. AI 工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 AI 工具多维度应用，包括按知识点推荐学术资源、生成思政案例及科研内容挖掘、AI 出题组卷与自动批阅，同时可总结检索教学数据并通过交互记录优化 AI 模型。 (2) 支持 AI 生成式问答辅导，依托数据算法提供动态问答、个性化反馈与答案溯源，可推荐学习路径、资源及进阶问题，支持多轮问答提效。 (3) 支持通过 AI 大数据分析解析学生常问问题，AI 助手依托课程知识库生成答案，提供溯源、关联知识点及碎片化学习资源，推荐关联与进阶问题辅助深度学习。 <p>三、教学应用服务</p> <p>1. AI 工作台：支持搭建教师端个人工作空间，提供班级创建与管理，可实时跟踪班级教学运行数据、周期数据、知识点掌握度与学习趋势，以及全部知识点掌握情况与薄弱点，方便教师查看任务学习数据。</p> <p>2. 教学管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学生名单导入/移除管理，提供课程总体数据统计（含人数、进度、掌握度等）及学生个人学情报告。 (2) 支持一键登录小程序使用：学生可登录小程序学知识、学资源、练题目参与课堂问卷、头脑风暴等任务等；教师可通过小程序投屏教学、课堂互动、管理学生信息、查看学习进度等。小程序与网页版数据需互通。 <p>3. 教学任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发布各类教学任务，教学任务需包含：知识点学习、作业测试、考试、话题讨论、通知公告、资源学习等。 ▲ (2) 支持通过引入 AI 了解学生的学习情况与学习疑问，进行互动讨论，并实时更新热门、疑问排行榜，同时系统可根据指定回答提醒用户进行作答，满足“师一生一机”三元协同。（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已完成的该类服务功能截图证明） <p>4. 教学课件库：支持教师团队自主构建课件库中心，进行私有课件库和课程课件库的分区管理，满足教师课件资源私有保护和公开共享的多元场景需求。</p>
2	微课	<p>一、总体要求</p> <p>1. 制作标准：严格按照《河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标准》的拍摄标准与流程制作，确保课程水准。</p> <p>2. 制作任务：涵盖前期策划与准备、中期拍摄、后期制作（剪辑、修改、特效等）、片头片尾制作（含学校 LOGO、课程名、主讲教师信息）、上线运行，直至主讲教师审核通过。</p> <p>3. 上线与保障：按要求转换课程视频格式，配合在指定平台上线，提供后期运行保障服务，为课程共享及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评审提供支持。</p> <p>4. 教学内容：配合课程组预设教学目标，结合学科特点、学生认知规律及教学方式，围绕核心概念与内容资源关系，颗粒化组织资源、设置教学情境，形成知识点短视频模块集（每微课 5-10 分钟，符合本校课堂要</p>

	<p>求）；成片版权归校方，中标人不得擅自使用或传播。</p> <p>5. 教学资源：课程资源呈现形式丰富，合理使用文本、图形、音频、视频；拍摄结合静态背景、虚拟抠像、场景实操等手段；按资源内容和性质标注属性（方便检索重组），资源规格遵循行业网络教育技术标准。</p> <p>6. 教学设计与方法：遵循有效教学规律及在线开放课程特征，按混合式课程设计方法整体设计；配合教学团队设计教学活动、规划在线学习资源，明确学业评价策略与学习激励措施；课程设计、安排及呈现方式符合移动学习和混合式教学需求。</p>
	<h2>二、拍摄要求</h2> <h3>1. 场地要求</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拍摄区：满足在线开放课程拍摄需要，至少需要包含以下场景区。静态背景拍摄区；访谈拍摄区。 (2) 准备区：满足教师与课程顾问日常沟通课程设计，整理课程建设素材，审片改片需求；以及进行小型的教师发展活动，沙龙或见面课。 (3) 工作区：满足课程制作工作人员进行课程制作剪辑，后期处理的需求。 (4) 三个区域要求尽量隔离，相对独立，保证各区域人员互不干扰。 <h3>2. 摄像要求</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拍摄角度以平视为主，禁仰拍、俯拍。 (2) 多机拍摄前须将白平衡参数设定一致，拍摄时间入点、出点一致。 (3) 拍摄方式：提供多种拍摄模式供选择。根据课程内容，采用 1-3 机位拍摄，根据课程内容选择合适方式拍摄。 <h2>三、后期制作要求</h2> <h3>1. 视频信号源：</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 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h3>2. 音频信号源：</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声道：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2 声道； (2) 电平指标：-2db—8db 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3) 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48db； (4)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5)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h3>3. 视频要求</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MPEG-4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单个视频文件小于 200MB。

		<p>(2) 视频码流率不低于 1024Kbps。</p> <p>(3) 视频分辨率统一设定为 1920×1080。</p> <p>(4) 视频画幅宽高比统一设定为 16:9。</p> <p>(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 PAL 制式。</p> <p>4. 音频要求</p> <p>(1) 音频压缩采用 AAC(MPEG4Part3) 格式。</p> <p>(2) 采样率 48KHz。</p> <p>(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p> <p>(4) 音频位数: 16bits。</p> <p>(5) 声道数: 2channels。</p> <p>四、建课流程管理</p> <p>▲每门课程都有对应的建设流程，严格按照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标准建设，为保证课程建设按时推进，应对课程建设的各流程进行计划管理，包括概要设计、样片确认、拍摄完成、提取知识点完成、剪辑完成、课程交付等节点做出时间计划和实际完成时间进行确认，并在该阶段提供相应建设内容展示。（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已完成的该类服务功能截图证明）</p> <p>五、交付要求</p> <p>所有剪辑完成的课程视频文件及无压缩原码课程视频文件均采用移动硬盘或者 U 盘拷贝交付，硬盘上附课程内容清单（标记学校名称、课程名称，子文件夹按照章节命名，视频文件标记讲次及标题、主讲教师）。</p>
3	二维动画	<p>一、动画制作</p> <p>动画制作方式: 原创二维动画。</p> <p>二、动画制作要求</p> <p>1. 角色形象要求: 需饱满、生动、个性鲜明、特点突出，符合主题风格，角色要有结构阴影和地面投影。人物眨眼、口型等动作按照提供的主要人物设计眨眼、口型模板中的节奏和形式制作，可增加口型，但要做到颜色、风格统一。主要角色要完全按照人设规范绘制。根据相应剧本文字描述来进行设计，形象既要符合整片风格，又要符合人物性格，年龄层次等，观众能容易接受和喜爱。其余出场人物的造型和数量可根据分镜自行发挥创作，但风格要与主角保持统一。</p> <p>2. 场景设计要求: 应与人物风格定位一致，细节展示丰富，色彩明快，清晰美观。景深感要强，透视正确、美观，色调和人物融合、一致，多角度制作，画面饱满，充实。</p> <p>3. 画面要求: 原画设计、中间画、动画环节应通过二维无纸动画流程完成。要求角色无变形、符合透视；动作流畅、符合运动规律；表情生动、到位。所有动画制作，需按照动态分镜进行制作，不得大面积更改动态分镜的时间和人物动作。动画内容中用到的位图，必须画面清晰，不能有图像过于模糊等现象出现（特效除外）。画面不能出边框、错位、组件缺损、跳帧、少帧，该动的组件不动，不该动的组件出现位移、缺少等明显漏洞。</p> <p>4. 文字要求: 动画内容中出现的文字，要求文字清晰，不能出现多字、少字、错字、别字、实心字、乱码等情况。</p> <p>5. 声音要求: 配音要富有表演性，使用标准普通话进行角色配音，语调语速应与角色口型相一致，符合人物要求。并配有简体中文字幕。背景、</p>

		<p>环境音效符合动画场景、故事内容。</p> <p>6. 后期制作要求: 用后期软件来加人物和场景的阴影及画面所需的特效，音效，背景音乐等视听效果，使画面体感强，视觉冲击力强，动画更饱满。特效与剪辑：要求镜头衔接连贯、富有节奏感；无跳景、不连景现象；特效运用丰富、得当，能较好地融入情景。</p> <p>三、交付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动画内容原始文件输出设置：MP4 格式，H264 编码。 2. 动画内容制作时帧速设置范围：25 帧/秒。 3. 分辨率：输出成片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图像比 16:9。整体制作质量达到 B+ 级以上。 4. 封装：所有制作完成的动画视频文件均采用移动硬盘或者 U 盘拷贝交付，硬盘上附动画内容清单（标记学校名称、课程名称、课程负责教师，子文件夹按照动画内容简介命名方便查找）。
4	三维动画	<p>一、动画制作</p> <p>动画制作方式: 原创三维动画。</p> <p>二、动画制作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辨率: 分辨率要求最低 1920×1080。在选择分辨率时，需要权衡图像质量和渲染速度之间的关系，根据具体需求进行调整。 2. 光照: 光照是影响图像真实感的重要因素，包括光源的位置、光强度、光色等。在渲染参数中，光照设置需要体现物体的明暗、反射等效果，通过调整光照参数使得场景更加逼真。 3. 阴影: 阴影是指物体遮挡光线而形成的暗影效果，包括平行光阴影、点光源阴影、面光源阴影等。在进行 3D 动画渲染时，阴影设置需要增强场景的立体感和真实感，提升视觉效果。 4. 纹理: 纹理是指将图像映射到三维物体表面，用以模拟物体的外观和质感。在渲染参数中，纹理设置需要体现物体表面的光泽、颜色、纹理等，结合纹理使得物体更具细节和真实感。 5. 其他参数: 除了上述常见的渲染参数外，还需考虑影响渲染效果的其他因素，如视角、环境、运动模糊、景深等。利用这些效果根据具体场景的需求进行调整，以获得更好的效果。 <p>三、交付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动画内容原始文件输出设置：MP4 格式，H264 编码。 2. 动画内容制作时帧速设置范围：25 帧/秒。 3. 分辨率：输出成片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图像比 16:9。整体制作质量达到 B+ 级以上。 4. 模型内容原始文件输出设置：FBX 格式。 5. 封装：所有制作完成的动画视频和模型文件均采用移动硬盘或者 U 盘拷贝交付，硬盘上附动画及模型内容清单（标记学校名称、课程名称、课程负责教师，子文件夹按照动画和模型内容简介命名方便查找）。
5	典型工作任务	<p>一、制作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体要求: 开发相应课程的典型工作任务，包含任务简介、情景描述、学习目标、活动内容、资源统计、考核评价方法。符合国家教材审校相关标准。 2. 任务简介与情景描述: 满足实际的工作内容，要根据典型工作任务进行真实的文字描述，并进行展示。

	<p>3. 学习目标：根据典型工作任务开发知识目标、技能目标、素养目标，以流程图的形式展示出来，并和真实工作场景结合进行展示。</p> <p>二、任务内容要求</p> <p>1. 典型工作任务场景开发：需开发至少 1 个典型工作任务场景，场景需基于相应职业领域的核心岗位工作内容进行设计，涵盖岗位工作的关键环节与主要任务。</p> <p>2. 任务情景设计：任务情景需与典型工作任务场景相匹配，进一步细化任务实施的具体环境、工作步骤及参与角色。</p> <p>3. 学习活动内容要求：学习活动内容需围绕典型工作任务的实施流程进行设计，明确每个活动环节的具体任务、操作步骤、工作要求及交付成果。</p> <p>4. 能力支撑：包括工作的主能力、子能力、职业素质。主能力要明确工作重点和工作内容，根据主能力的实际工作场景和流程，开发相应的子能力，包括知识能力、技能能力、素养能力等，并结合职业素养，开发相应的职业素质。</p> <p>三、交付要求</p> <p>1. 交付形式：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PDF 和 Word 双版本），并根据需求上传至指定平台。</p> <p>2. 封装：所有制作完成的典型工作任务均采用移动硬盘或者 U 盘拷贝交付，硬盘上附典型工作任务清单（标记学校名称、典型工作任务名称，子文件夹按照任务命名）。</p>
--	---

2. 测试和验收

项目资源建设满足国家和河南省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相关建设标准，项目验收合格。建设完成后，需上传至学校指定平台，中标人应根据所提交的验收方案和实施办法，组织设备和人员，招标人根据相关要求现场进行测试和验收。

3. 技术培训

(1) 地点

使用单位指定地点。

(2) 内容

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向中标人提供全面的培训，确保用户能够对本次开发建设资源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质保期内要针对国家双高建设、专业（群）建设、教学改革、资源推广应用、省级及以上精品在线课程申报等，提供至少 1 位专家的专项指导服务。同时，中标人应为招标人相关产品申报各类教育教学项目提供技术支持。

4. 售后服务要求

- (1) 除特别说明的设备外，所有产品均需提供至少 5 年质量保证和免费上门保修服务。
- (2) 质保期内，所有软件及维护升级均为免费。

(3) 响应时间：2小时内响应（包括电话响应）；12小时内到达现场（如电话响应无法解决）。修复时间：24小时内解决；如在24小时内无法修复，则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以确保系统的正常工作。

5. 其他要求

(1) 中标人应为招标人提供备份工具及介质，提供服务包及相关说明，免费提供五年质保及后续服务，包含提供及时的服务请求响应、在线课程升级，教学资源的局部调整，质保期内免费指导涉及到系统平台的软、硬件及计算机网络技术问题等。

(2) 驻校服务：在项目建设期间，中标人需设立专门技术服务团队，提供驻校服务，便于与专业教师对资源建设的技术方案进行日常沟通，领会教师资源开发意图，与教师面对面进行沟通、制作、修改。

(3) 建设资源的版权和所有权归属于招标人。中标人必须为招标人制作属于招标人自有版权的信息化产品，且所制作的全部资源不能显示与招标人无关的信息，未经允许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中标人在制作过程中采用的第三方素材（图片、视频、音频等）版权不存在争议，因此带来的所有法律问题，均由中标人负责。

(4) 中标人应把该项目所有制作资源按学校要求上传至指定平台上。

(5)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总包价，包括各类资源建设、验收、售后所产生的费用等。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本章格式仅供参考，除未实质性响应外，任何人不得以格式有偏差为由废标。（实质性响应条款是指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必须满足的条款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响应文件

供 应 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1. 磋商函.....	页码
2. 磋商代表身份证明.....	页码
3. 报价一览表.....	页码
4. 资格证明文件.....	页码
4.1 营业执照.....	页码
4.2 财务状况报告.....	页码
4.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页码
4.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页码
4.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页码
4.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页码
4.7 信用查询截图.....	页码
5. 磋商承诺函.....	页码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页码
7. 技术部分.....	页码
8. 综合部分.....	页码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页码
10. 供应商认为应该附的其他材料.....	页码
附件	页码

1. 磋商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的竞争性磋商公告(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签字代表(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电子文档一份, 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 我们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2)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3) 本磋商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60日历日。
- 4)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 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 该供应商将被视为非诚信单位并列入黑名单。
- 5) 供应商承诺, 与采购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 非采购方的附属机构。
-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磋商或收到的任何磋商。若响应文件在偏差表上没有体现的条款, 我方完全同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
-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2. 磋商代表身份证明

如果磋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则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果磋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则须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就（项目编号/包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声明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地址：_____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包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扫描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地址：_____

3.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报价（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服务期	
服务地点	
质量	
质保期	
磋商有效期	
付款方式	
其他声明	

说明：

1. 本表磋商报价应与响应文件中报价表的报价一致。
2. 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3. 开标报价一览表中只允许有一个磋商报价。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 (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公章)

4. 资格证明文件

4.1 营业执照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果供应商为自然人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 2 财务状况报告

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 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
2. 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社保证明。

4.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的发票扫描件和专业技术人员的相关证件扫描件，或履行过类似项目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4.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有，我公司承担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年____月____日

4.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4.7 信用查询截图

查询渠道：

1.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
3.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如《信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对应版块名称变更，供应商按最新版块名称查询，做出说明即可。

5. 磋商承诺函

致：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自2019年8月1日起，在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磋商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因此，在本次磋商过程中，我公司郑重承诺：

1. 我公司提供的所有文件材料，均是真实的，不提供虚假材料，不用不正当的手段骗取中标。
2.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在磋商有效期内我公司保证不撤回磋商响应文件。
3.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天内向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交纳足额的采购代理服务费。若没有按时足额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每逾期一日，我方按照采购代理服务费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同时，承担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因追索采购代理服务费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4.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并履行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如果违反上述承诺，除行政机关依法追究责任外，在3年内我公司自愿放弃参加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公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技术部分

7.1. 技术条款偏差表

序号	名称、技术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磋商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磋商文件	响应文件			
1						
2						
					

注明：供应商要如实填写本表。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公章）

7.2 按照磋商文件及“第三章 评标办法”中技术部分的要求相关要求编制（格式自拟）

8. 综合部分

8.1 商务条款偏差表

序号	项目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服务期期				
2	质量				
3	服务地点				
4	付款方式				
5	磋商有效期				
				

注明：供应商要如实填写本表。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公章）

8.2 按照磋商文件及“第三章 评标办法”中综合部分的要求相关要求编制（格式自拟）

9.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非联合体投标，将本条删除。）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填写采购人名称)的(填写本次招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

11. 供应商认为应该附的其他材料

1. 根据评分办法提供响应的材料
2. 其他资料

第七章 附件

附件 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 2: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详见下表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河南省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若干意见
豫政〔2012〕81号

各省辖市、省直管试点县(市)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各部门: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14号)精神,破解小型小微型企业发展难题,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结合我省实际,现就进一步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提出如下意见,请认真贯彻落实。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

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表(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行业类型	中小微型 企业	营业收入			从业人员			资产总额			
		中	小	微	中	小	微	中	小	微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20000万元 以下	500万元及 以上	50万元及 以上	50万元以 下							
工业	1000人以 下或营业 收入40000 万元以下	2000万 元及以 上	300万 元及以 上	300万 元及以 上	300人 及以 上	20人 及以 上	20人 以下				
建筑业	收入80000 万元以下 或资产总 额80000万 元	6000万 元及以 上	300万 元及以 上	300万 元及以 下				5000万 元及以 上	300万 元及以 上	300万 元及以 下	
批发业	人员200人 以下或营 业收入 40000万元 以下	5000万 元及以 上	1000万 元及以 上	1000万 元及以 下	20人 及以 上	5人及 以上	5人 以下				
零售业	人员300人 以下或营 业收入 20000万元 以下	500万 元及以 上	100万 元及以 上	100万 元以 下	50人 及以 上	10人 及以 上	10人 以下				
交通运输 业	人员1000 人以下或 营业收入 30000万元 以下	3000万 元及以 上	200万 元及以 上	200万 元以 下	300人 及以 上	20人 及以 上	20人 以下				

仓储业	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20 人及以上	20 人以下				
邮政业	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300 人及以上	20 人及以上	20 人以下				
住宿业	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餐饮业	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信息传输业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软件信息技术服务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50 万元及以上	5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房地产开发经营	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5000 万元及以上	2000 万元及以上	2000 万元以下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以下	300 人及以上	100 人及以上	100 人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以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8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其他未列	从业人员				100 人	10 人	10 人				

明行业	300人以下				及以 上	及以 上	以下				
-----	--------	--	--	--	---------	---------	----	--	--	--	--